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bei Yichen Industrial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6)

- (1) 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2)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葉奇志先生(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已獲委任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不會承擔單獨或相對董事會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更高級別的職責或職務。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主要職責為促進及加強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及與本公司股東(尤其是其少數股東)的溝通。

有關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2025年7月1日起生效)而引入。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執行董事吳金玉先生辭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及

- (2) 執行董事馬學輝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

馬學輝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乃因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5條而作出。董事會認為，有關委任將促進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多元化，並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管治常規。

於上述變更後，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福聚先生、馬學輝女士及張立國先生。

承董事會命
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海軍

中國石家莊，2025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海軍先生、吳金玉先生、張力歡先生、張超先生及馬學輝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知行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奇志先生、王福聚先生及張立國先生。

* 僅供識別